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民乐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民乐县2025年小麦一喷三防项目（第一包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，本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武威市惠丰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1人，营业收入为89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武威市惠丰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27日



十二、中小微、监狱及残疾人企业优惠

1、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

以下声明函为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原件彩色扫描件，否则不予认可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民乐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民乐县2025年小麦一喷三防项目（二包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%三唑酮乳油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工业行业：制造商为江苏剑牌农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98人，营业收入为1213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542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：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天水锦亿源实业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27日

注意事项：

1、在政府采购项目中，供应商提供的货物、工程或服务有中小企业制造、承建或承接的，或货物制造商、工程承建商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、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，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，供应商无需在投标（响应）文件中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2、在混合采购项目中，按照下列情况处理：

（1）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货物，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有大型企业制造的，或货物制造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、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，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，供应商无需在投标（响应）文件中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（2）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工程，供应商提供的工程有大型企业承建的，或工程承建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、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，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，供应商无需在投标（响应）文件中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(2020)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民乐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(单位名称)的民乐县 2025 年小麦一喷三防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99%磷酸二氢钾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甘肃星硕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5 人，营业收入为 3150.9 万元，资产总额 8393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：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 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 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：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：甘肃星硕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单位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 （签字或盖章）

日期：2025年6月27日